

臺北市府教育局 函

地址：110204臺北市信義區市府路 1號8樓
北區

承辦人：李佳倩

電話：02-27208889或1999轉6392

傳真：02-27593365

電子信箱：dk6557@gov.taipei

受文者：臺北市立復興高級中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2年9月22日

發文字號：北市教體字第1123082598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實施計畫1份 (28041948_1123082598_1_ATTACHMENT1.pdf)

主旨：檢送本市興雅國小辦理「北區能源教育推動經驗分享暨教具實作研習」實施計畫1份，請轉知所屬教師踴躍報名參加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一、依據臺北市信義區興雅國民小學112年9月13日北市興雅小輔字第1126006237號函辦理。

二、研習資訊如下：

(一)主辦單位：臺北市政府教育局、國立臺灣師範大學。

(二)承辦單位：臺北市信義區興雅國民小學。

(三)參加對象：本市及北區聯盟縣市各共學團學校、輔導學校等有興趣瞭解能源教育教學之教師。每場次30人，依報名順序錄取。

(四)辦理日期：112年10月6日（星期五）上午9時至下午4時。

(五)辦理地點：臺北市信義區興雅國小忠孝樓4F能源教室

(六)報名方式及注意事項：

復興高中 1120922



MVAA1126009414

1、報名自文到即日起至112年10月3日（星期二）額滿為止，請至臺北市教師研習網自行報名，外縣市報名請傳真至：02-27676953。

2、錄取方式：報名人數超過開班人數時，將依報名順序錄取。

3、如因故無法出席者，務必於活動一週前通知該校，該校將依序通知備取者。

三、請依權責核予參與人員公假、課務排代。

四、若有疑問，請洽興雅國小丁文欽主任，電話：02-27618156轉610，電子信箱：m8713026@gmail.com。

正本：臺北市學校環境教育中心（請臺北市文山區永建國民小學轉交）、臺北市高中職環境教育輔導團（請臺北市立松山高級工農職業學校轉交）、臺北市國中環境教育輔導團（請臺北市立關渡國民中學轉交）、臺北市國小環境教育輔導團（請臺北市北投區關渡國民小學轉交）、臺北市政府教育局所屬公私立各級學校（含附設國立中小學）、基隆市政府教育處、新北市政府教育局、桃園市政府教育局、新竹縣政府教育局、新竹市政府教育處、宜蘭縣政府教育處、花蓮縣政府教育處、連江縣政府教育處

副本：

